



零点 夜点

每天晚上都给你讲个离奇故事

故事

鬼婉儿
编著



12

鬼婉儿
编著

零点 夜点 故事

每天晚上都给你讲个离奇故事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零点夜故事 / 鬼婉儿编著. -- 北京: 中国画报出版社,
2012.6

ISBN 978-7-5146-0442-9

I. ①零… II. ①鬼… III. ①短篇小说-小说集-中国-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091848 号

零点夜故事

出 版 人: 田 辉

编 著: 鬼婉儿

责任编辑: 李 刚

出版发行: 中国画报出版社

(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33 号, 邮编: 100048)

电 话: 010-88417359 (总编室兼传真) 010-88417409 (版权部)

010-68469781 (发行部) 010-88417417 (发行部传真)

网 址: <http://www.zghbcbs.com>

电子信箱: cpph1985@126.com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海外总代理: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

印 刷: 三河市文昌印刷装订厂

监 印: 傅崇桂

开 本: 16 开 (660×960)

印 张: 18.75

版 次: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46-0442-9

定 价: 28.00 元



序：我迷路了	001
犬 神	004
婴 咒	039
鬼 市	052
听奶奶讲故事	076
与尸有约	099
囚困岛	116
情有毒终	133
愿 望	149
换 妆	161
人生编辑器	181
美味之殇	196
盂 玉	215
诗人村	252
嫁 祸	268
第三道门	283

序：我迷路了

我迷路了。

这座山叫大竹山，七年间我来过十几次，每棵树我都很熟悉，可这次居然迷了路。这对于有十多年旅行和探险经验的我来说，简直不可思议。我在山里从中午转到下午又转到晚上，已经快六点了，我仍然没有找到出山的路。

肚子饿得“咕咕”直叫，天渐渐黑下来，这可怎么办？远处不时传来野兽的低叫声。在野外，晚上要比白天危险一百倍，我必须在天彻底黑下来之前，要么找到出山的路，要么找到人帮忙。可我觉得后者的可能性更小——以前我在这山里探险时，从未发现过人的痕迹，当地人从不在山里居住，因为他们相信山里有鬼。当然我不相信有鬼，以前也从没遇到过什么鬼，我担心的是野兽。

绕过一道山冈，这里根本就没有路，我用柴刀劈开杂草往前走。天完全黑了，野狼在远处的山上叫着，草丛里不时有东西蹿过。我心惊肉跳，万一碰到野兽，我根本没有逃生的机会。

山风在林间吹过，冷得我浑身发抖。就在这时，前方的黑暗中忽然出现了一点点亮光，我吓坏了，那肯定是野兽的眼睛，它们都饿坏了，正在找能吃的东西。我停住脚步，大气也不敢出，蹲在草丛中用望远镜观察着。

那不是野兽的眼睛，而是朦朦胧胧的灯光，隔着窗纸发出来的。我狂喜：难道是山里猎人的小屋？我壮起胆子慢慢走近，这下看得更清楚了。这是一座小茅草屋，很矮也很破旧，墙壁是用粗树干砌成的，里面的灯光就从树干的缝隙中透出来。

太好了！我快步走过去，来到小茅屋前。屋门也是用树干做的，我伸手轻轻地拍了几下门。

灯光晃动了一下，屋门“吱呀”一声开了。我曾经假设过，在这种情况下，茅屋的主人应该是个老汉或老妇，但我猜错了。

门口站着一个女人，居然是如此年轻、漂亮，令我非常惊讶。

“你迷路了，进来吧。”年轻女人身穿黑衣，皮肤白皙，长长的头发在脑后随意地挽了个发髻垂在腰间，可惜面无表情，整个人透出一股神秘感。

我很奇怪：“你怎么知道我迷路了？”

“这里是大竹山的最深处，如果不是迷路，没人会到这里来。”她转身向里走，完全不管我了。

我也没有再说话，饥饿和对野兽的恐惧让我忘了客气，我径直走进屋里，回身把屋门关上锁好。

茅屋里极其简陋，只有一张木床、两个木凳和一座壁炉，里面噼啪地燃着柴火，倒是很暖和。黑衣女人自己坐在一个木凳上，从壁炉中拿起小铁锅，打开盖子，蘑菇汤的香气顿时冒了出来，馋得我直咽唾沫。女人又拿过一只大碗，倒满热腾腾的蘑菇汤递给我，我也不客气，端起来就喝，也不顾是否烫嘴了。

喝完汤，我觉得浑身有了一股热乎劲儿，也不那么心慌了。我说道：“谢谢您！请问您尊姓大名？您……一直住在这里？”

“我叫鬼婉儿。是的，我在这儿已经住了六百多年了。”黑衣女

人语调里不带任何感情，好像是机器人在说话似的。

我暗想，看你的年纪也就不到三十岁，还说住了六百多年？看来是在山里住久了，脑子坏掉了吧。我再问：“您为什么住在这里？就您一个人住吗？”

鬼婉儿幽幽地说：“这是我家，我当然要住在这里了。是的，只有我自己。”

我“哦”了声，说：“我打扰您吃饭了吧？您也快趁热吃吧！”

“我不用吃饭。”鬼婉儿冷冷地回答。

什么？不用吃饭？我脑子里画了个大问号。她又说：“明天一早你就可以离开了，我会指给你出山的路。”

“太感谢您了！”我非常高兴，环顾小屋，只有一张床，看来我只能在地上靠着墙坐睡一夜了。

就这样傻坐了半个小时，鬼婉儿只是呆呆地望着炉火出神，别说开口，就连身体也没动一下。我感觉很无聊，就问：“您的家人还在吗？一个人很孤单吧？”

鬼婉儿身体仍然没动，淡淡地说：“我在等一个人，我不孤单。”

听到她这样回答，我自觉很没趣，也就不再问什么。夜越来越深了，我困意十足，外面深林中传来各种野兽的叫声，令我想睡又不敢睡。就在这时，鬼婉儿出声了：“我看你也睡不着，我给你讲故事吧，也好打发一下时间。”

这可是个好主意，我连连点头。鬼婉儿还是没改变任何姿势，慢慢地讲起故事来……

“我要讲的第一个故事，是一个跟你同样迷路了的男孩，一个叫童亮的男孩告诉我的，他说——”

犬神

十五年前，我还是一个不谙世事的小孩子，懵懵懂懂，不懂得人间的情与爱。但是当我第一次稍微懂得的时候，那件事情却如藏在鲜花丛中的猫骨刺，狠狠地扎痛了我，一直痛到心里面。

那件事情，还得从我堂姐思思开始说起。是她，与一只黄鼠狼精的故事。

思思，是我伯伯家的第四个女儿，思思正是取其谐音“四四”而来。我叫她“思姐”。

思姐十五岁就出外打工了，逢年过节偶尔回来一次。每次回来，她就带着我跟弟弟去村里的小卖部买零食。

她每次回来，不光给我带来美味的零食，还带来一些稀奇古怪的故事。

她说，她最讨厌的动物就是黄鼠狼了。伯母辛辛苦苦养的五只大花鸡都被黄鼠狼偷吃了。黄鼠狼还喜欢放臭屁。有天傍晚，它来伯伯家的鸡笼里偷鸡，刚好被思姐逮个正着。思姐一脚踩住黄鼠狼的尾巴，踩得它“咕咕”乱叫。它情急之下放了一个臭屁，臭得思姐好几天直打喷嚏。

但是思姐没有报它的一屁之仇。

思姐说，她看那只黄鼠狼吓得浑身颤抖，心生恻隐，便将它放了。

思姐将脚抬起，看着黄鼠狼被她踩伤的尾巴，甚至觉得自己做得太过分了。思姐看了看被黄鼠狼拽了一地血的大花鸡，那是伯母准备为她庆生的“大餐”。十五年前的乡下，她只有在生日那天才能吃到鲜嫩的鸡肉，喝到美味的鸡汤。

“你走吧，我不打你。”思姐对仍在瑟瑟发抖的黄鼠狼说道。

那只黄鼠狼也许是被思姐踩得太用力，尾巴已经失去知觉了。思姐抬起了脚它还不知道趁机逃跑。

思姐俯下身，摸了摸黄鼠狼的毛，说道：“别这么害怕啦，我说了，我不打你。你走吧！”

思姐说，它真是一只贪心不足的黄鼠狼。它听了思姐的话，似乎明白了这个踩它尾巴的人的意思，缓缓爬起身来。

它居然不径直离去，而是再次走到那只已经咽气的大花鸡面前，一口咬住大花鸡的脖子，要将大花鸡拖走。

它用请求的眼神看了看思姐，似乎要征得她的同意。

思姐叹了一口气，挥挥手道：“行，你要就拿走吧。反正你咬过的鸡，我们是不敢吃了。快走吧，待会儿我妈发现，肯定会把你打死，烤了做熏肉。”前几次大花鸡被黄鼠狼偷吃，伯母当时就咬牙切齿地说：一旦逮到那只偷鸡的黄鼠狼，一定要扒了它的皮，卖给做狼毫笔的贩子；一定要烤了它的肉，过年过节当鸡肉吃。

黄鼠狼听了思姐的话，居然立起身子，两只前爪合在一起，给她鞠了一躬！

思姐顿时目瞪口呆。

还没有等思姐从惊讶中回过神来，那只黄鼠狼已拖着大花鸡逃跑了……

“你家里的鸡都被黄鼠狼偷吃了，那它以后就不会再来了吧？”我一边咬着思姐给我摘的酸枣，一边问道。

换了我，早把那只偷吃的黄鼠狼打死了。思姐真是心慈手软，偷东西的就是小偷，怎么可以对小偷怀有怜惜之情呢？

“不是。从那次之后，我经常见到它。”思姐道。那时候的思姐也是个涉世未深的黄毛丫头，虽然相比其他没有出外打工的同村女孩子，她多了一份说不清的不一樣，但是毕竟还是跟那些初中在校女生差不多。思姐读的书少，小学毕业就停学了。伯伯家有四个女儿、一个儿子。伯伯和伯母有着根深蒂固的重男轻女思想，所以我的四个堂姐读书都不多，年纪最小的堂哥虽然在小学成绩不错，但是到初中之后也变得平平，后来初中毕业也停学了。这种重男轻女的思想在十五年前的乡下太常见了，所以思姐也没有任何怨言。

“经常见到它？为什么？”思姐的答案出乎我的意料之外。

“我也不知道为什么。但是每次我遇到特殊情况的时候，它都会出现。不过它并不靠近我，只是远远地看着我。”

思姐说，从此以后，每次当她伤心的时候，那只黄鼠狼就会出现，两只眼珠子望着伤心的思姐。要么在远远的山冈上，要么在高高的草垛上，要么在半夜的窗台上。总之，它不接近思姐。

三年之后，当我变得像思姐那么大时，思姐已经出落成一个漂亮的大姑娘了。如果不论身高的话，那就可以用“亭亭玉立”来形容思姐了。思姐人长得虽然不高，但是比大姐、二姐要漂亮。

到了这个时候，媒人自然而然地出现了，伯伯家的门槛都被踩矮了一截。

可是思姐一一回绝了。

这个时候，伯伯和伯母早就应该想到，思姐也许是在外面有了心仪的人儿，她是眷恋外面的花花世界，如果此时嫁出去，就只能在乡下乖乖地种地带孩子了。他们猜想这才是思姐不答应的原因。

说来也奇怪，自从思姐那次放走那只黄鼠狼之后，家里安静了很多。

在我十五岁的那个夏天，在城里打工的思姐回来了，说是要帮家里收稻谷。但是这次回来没有让伯母像以往那样开心。

按道理说，思姐每次回来都会给家里一小笔钱，伯母应该喜笑颜开才是。可是这次，伯母对谁都是一副凶巴巴的样子，心情很不好。

思姐带我出去玩的时候，也是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，给我讲故事的时候也是恹恹的。

我听妈妈说，好像是思姐对伯母说了一些不该说的话，似乎跟思姐的终身大事有关。妈妈说，半夜还听到思姐偷偷的哭泣声。在伯伯的五个子女中，妈妈最喜欢的也是思姐。妈妈听到了哭声，就爬起来，想去安慰安慰她。

我们家跟伯伯家仅一墙之隔。

妈妈走到思姐的房门口时，被窗台上一个飞速掠过的影子吓了一跳。是黄鼠狼的身影！

妈妈情急之下，顺手摸起一个土块就朝黄鼠狼扔去。土块正中黄鼠狼的背部，打得它“咕咕”惨叫。它翻了一个身，迅速消失在茫茫夜色之中。

这时，听到动静的思姐打开门来……

“你打它干什么？”思姐看着黄鼠狼逃窜的方向，用充满责备的

语气说道，她的眼角还有残留的泪水。

妈妈拍了拍手上的灰土，说道：“它经常来偷鸡，刚才没打死它就是好事了。大半夜的，你哭什么呢？有什么心思，跟婶婶说一说，别憋在心里嘛。自家人听到了还好，如果别人听到了，还以为咱们家出了什么大事呢。”

思姐抹了抹眼角，勉强挤出一丝笑容，说道：“没事。就是心里觉得憋屈。”

妈妈看出她有心事，试探地问道：“思思，是不是因为你妈要你相亲的事？”

思姐点点头。

“你妈这是为你好啊。哭什么呢？女大当嫁，这是免不了的事情。”妈妈劝道。虽然当时是夏季，但是晚上的露水重，还是让人觉得有些冷。妈妈缩了缩肩。

“嗯。”思姐嘴上这么说，但还是一副受了委屈的样子。

妈妈知道她还没从心底里接受，又说道：“你是农村妹子，比不得城里那些姑娘。你现在虽然在城里打工，但是迟早还是要嫁回乡里的。趁着你现在条件好，说媒的人多，还可以挑拣挑拣。你是知道的，乡村里的女孩一旦超过年龄，说媒的人少了不说，还要防着人家在背地里说三道四。”

妈妈说的一点儿不假，邻近的文天村原来有一个闻名乡里的漂亮姑娘，她也曾在外打工，到了适婚的年龄也是一个说媒的都看不上，到了二十五六岁还没有订下婚事。最后不知从谁的口里出了传闻，说是那个女孩之所以不想嫁人，是因为她已经有了别的男人。还说那个男人是从她家镜子里走出来的，白天不出来，只在三更半夜的时候出来跟她幽会。有三四个单身男人说，某夜经过她家窗前，

还听到了女人和男人暧昧的喘息声。

后来，那个女孩家再也没有来过说媒的人。而那个女孩发疯似的见到玻璃或者镜子就要砸烂。

又有人说，是那个镜子里的男人背叛了她，找更年轻的女人去了，所以她才会见到玻璃或者镜子就要砸烂。镜子是另一个世界的通道，她这是在抱怨发泄。其实倘若她真的不想再见到那个男人，大可不必将镜子砸碎，只需要用毛巾盖上就可以了。

妈妈担心思姐重蹈覆辙，所以婉言相劝。

思姐咬了咬下唇，半天才憋出一句话来：“婶婶，其实我已经有喜欢的人了。”

“哦？”妈妈没有料到思姐会说出这么一句话，微微有些惊讶。

“他是外地人，跟我在一个城市打工。我跟我妈说过了，我妈很生气，说我不懂事，要我不要再出去做事了，待在家里好好寻一门亲事。”思姐哽咽起来，“我坚持还要出去。我妈就说，出去也行，但是要订了婚才让我出去。”

妈妈不知怎么劝她才好。

思姐说：“这几天我妈看见我就板着脸，我想着想着，就忍不住哭起来。”思姐的脸上滑下大颗大颗的泪珠，但是她极力抑制自己，没有哭出声来。

妈妈轻抚思姐柔弱的肩膀，叹息道：“孩子，想哭就哭出来吧。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。如果我是你妈妈，我也不希望你嫁到很远的地方去啊。这都是为了你好。想开点儿。有句话是这样说的，人离家乡格外贱。万一那边的人欺负你，一个帮你说话的人都没有。”

“可是我喜欢他啊！”思姐虽然极力抑制，但是泪珠还是源源不

断地滚落下来。

第一次陷入恋爱之中的人，总是容易不顾一切。妈妈也是这样。当年妈妈跟着我爸爸的时候，就受了外公的阻拦。所以妈妈很能体会思姐的心情。妈妈只好劝道：“好好睡觉吧，等明天我去劝你妈。”

思姐点点头。

妈妈将思姐劝到床上睡好，这才走出门来，然后返身将门门好。妈妈后来跟我说，她刚刚门上门，就又听见了思姐嚤嚤的哭声。

门了门，妈妈转过身来，看见了两团豌豆大小的绿光。妈妈暗暗吃了一惊，因为发出绿光的不是别的东西，正是刚刚被妈妈用土块打中的黄鼠狼。妈妈只听老一辈人说狼的眼睛在晚上会发光，但是现在满山找几只兔子都难，哪里还有狼。妈妈没有亲眼见过狼发光的眼睛，她更加没有听说过黄鼠狼的眼睛也能发光。

伯伯家正对面的一里多远是一片梯田，那只黄鼠狼就坐在田中的草垛上。

妈妈心里一阵恐惧。她就地抓起两三块坚硬的石头，提防它突然跑过来。可是就在妈妈低下头去捡石头的时候，那两点绿光消失了。

天上的月亮很淡，像滴在黑布上的一滴米汤。

妈妈借着这点月光朝那个草垛看去，发现黄鼠狼已经不在那里了，附近也不见它的踪影。一瞬间，它就像空气一样消失了。

但是它好像随时会出现在某个地方。

妈妈心中打起鼓来，惶惶不安地快步回到家里，似乎生怕它跟了过来。

妈妈将睡梦中的爸爸推醒，告诉他刚才发生的事情。爸爸摆

摆手：“你怕是看花了眼吧？哪有眼睛会发光的黄鼠狼？快点儿睡吧。”

那天晚上，妈妈做了一个梦，梦见思姐的眼睛变成了黄鼠狼的眼睛，见到鸡就扑过去，张嘴直咬鸡的脖子，咬得鲜血淋漓。村里各家各户的鸡都不得安生，被黄鼠狼一般的思姐赶得到处跑，鸡毛鸡血都撒了一地。妈妈跑过去拉住思姐，思姐转过头来，一脸的鸡血，狰狞可怖。思姐笑嘻嘻地对妈妈说：“我不是思思，你搞错了，我姓黄，我不是童家的人，我姓黄嘞！”说完张口就要咬妈妈，妈妈被吓醒了。

我姓黄？黄鼠狼可不是姓黄吗？妈妈摸了摸脸，满头都是冷汗。

第二天，妈妈去劝了伯母，自然是没有任何作用。

思姐这次回来是最不开心的一次，天天跟在她尾巴后面的我最清楚不过了。思姐说那晚我妈妈走后，那只黄鼠狼又来到了窗台上，默默地看着她，两只眼睛发出微弱的荧光。思姐对它说道：“你走吧，再被人看到，又要扔石头砸你的。”

但是那只黄鼠狼没有走，只是懒洋洋地躺在窗台上，默默地看着思姐。

思姐也不驱赶它，兀自睡了。第二天的阳光从高处打下来，落在窗台上，那里已经没有了黄鼠狼的影子。伯母打扫卫生的时候，在窗台上发现了几根染血的鸡毛。伯母很纳闷，家里已经不养鸡了啊！

思姐原本打算收割完水稻就回城里的，但是伯母再三要求她多待两天。思姐问伯母为什么要多待两天，伯母支支吾吾，说不出话来。

思姐以为伯伯和伯母舍不得她，便将收拾好的行李又重新放

回，顺便帮伯母晒稻谷。

那是一个夏季的午后，我坐在自家门槛上，透过炽热的阳光看着思姐心不在焉地看守着地坪里的稻谷。偶尔有邻家的鸡鸭跑过来啄米，她就举起扫帚装腔作势，嘴里喊出“嘁嘁”的驱赶声。鸡鸭受了惊吓，就跑出地坪，去附近的草丛里寻觅食物。

黄灿灿的稻谷如一颗颗金子般铺在地坪里，充分享受阳光的蒸腾。那时候村里还不曾有水泥地坪，晒谷时为了防止稻谷跟沙粒混在一起，农人就用牛屎敷地，牛屎硬了结了壳，其功效如水泥地一般。

思姐坐在屋檐下的阴影里，像她身边的猫一样无精打采。那只猫蹲在她的脚旁，不住地打哈欠，阳光对于它来说只有催眠的作用。它不时地用蓝宝石一样的眼睛看看对面的我，它的瞳孔此时缩小成一个“1”字。晚上我见它的时候，它的瞳孔是圆溜溜的“0”字。

突然，那只猫浑身一惊，逃难似的跑到屋内去了。

昏昏欲睡的思姐被猫的动作惊醒，却看见金灿灿的地坪对面走来一个俊男子。男子背着一把一米多长的猎枪，手中提着一个血淋淋毛茸茸的东西。

那个男子朝思姐走过来，两只眼睛眯成了一条缝，不知是因为看到了思姐发笑，还是因为阳光太强烈的缘故。他手里的东西还在抽搐，猩红的血滴落下来，染脏了地坪里的稻谷。

“你是思思？”那个男子眯着眼睛问道，扬了扬手中的东西。思姐看清楚了，那是一只中弹的黄鼠狼。

思姐从椅子上站了起来，点点头：“是啊！我就是。”

“哦。”那个男子见思姐承认了，迈开步子就朝思姐家的大门走去。

思姐拦住即将走进大门的男子，疑惑地问道：“你是谁？你怎么知道我？你来干什么？”

男子将血淋淋的黄鼠狼扔在思姐家的堂屋里，将背上的猎枪取下来放好，回答道：“我是来送礼的。呶，这只黄鼠狼送给你爸妈喝汤。我追着撵了两个山头才打中它。”

思姐看了地上的黄鼠狼一眼，心里一阵痉挛。

“你爸妈呢？”男子问道，探头探脑地朝里屋看。

思姐有些不高兴，淡淡道：“你干吗给我爸妈送礼？他们还在睡午觉呢。”那只猫蜷缩在堂屋的角落里，瑟瑟发着抖。

男子仔细地将思姐打量了一番，笑道：“你不知道吗？我是来相亲的。本来我家里和你家里说好了选个良时碰面的，但是你妈说你性子倔，所以叫我先过来看看你。”男子见他的猎枪上染了一点儿灰尘，小心翼翼地用袖口将灰尘擦干净。他很爱惜他的枪。

思姐没好气地说：“看了也没用，过两天我就要去城里打工，不会在家里待太久。”

那只黄鼠狼还在抽搐。那猎枪是散弹枪，一枪打出去，就是一把散开的铁蛋子。黄鼠狼血肉模糊，已经看不清原来的面目。

思姐很是担心，莫非这个男人打到的就是经常来到窗前陪伴她的黄鼠狼？

伯母手捏一把蒲扇走了出来，见了地上的黄鼠狼，吓得后退了两步，再一见这个男子，马上满脸堆笑：“哎哟，原来是许秦哪。来来来，快进屋里，我给你倒茶。”

后来我才知道，许秦是离我们村大概三十多里的一个偏僻山村的猎人。年纪二十四岁，正处在本命年。俗话说：“本命年犯太岁，太岁当头坐，无喜必有祸。”也正是因为这个，许秦的家里想借喜事